

基于《税法》课程线上教学模式的经验探究

程兰兰

(湖北大学知行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11)

摘要: 本文主要结合笔者在疫情时期的线上教学实践, 基于《税法》课程的特点, 从课前精心准备、课中用心陪伴、课后耐心辅导、期末成绩考核等方面, 探究线上教学模式的经验。为“后疫情”时期的“线上—线下结合”式教学模式提供指引, 旨在充分利用线上教学平台, 结合线下教学方法, 提高学生的学习效果, 达到良好的教学目标。

关键词: 税法; 线上教学; 教学模式

2020年伊始, 新冠疫情突袭武汉, 进而蔓延全国, 为积极响应教育部“停课不停学”的倡议, 全国各地的教师, 及时参与线上教学培训, 为春季学生线上教学做准备。身处重灾区武汉的笔者, 及时调整教学思路, 转变传统的线下教学方法, 以积极心态迎接线上教学带来的巨大挑战。在借鉴线上教学名师经验的基础上, 笔者结合所教授的《税法》课程的特点, 不断摸索、完善线上教学方法, 最终顺利完成本课程的教学任务, 达到教学目标, 受到学生一致好评, 现对2020年春季学期的《税法》课程的线上教学经验予以总结, 为“后疫情”时期的“线上—线下结合”式教学模式提供指引。

一、课前精心准备

(一) 搭建线上学习平台

笔者借助超星学习通平台创建《税法》课程, 将所教授的三个本科班的共计109名学生信息导入该教学平台, 为后续线上教学做准备。由于学习通平台一时要满足大量教师的教学需求, 平台在持续升级改进中, 为应对学习通平台偶尔发生的不稳定状况, 笔者专门为每个授课班级建立了单独的QQ上课群, 并要求每位学生按照统一格式实名备注群昵称, 方便与学生实时精准交流, 并用于分享学习资料。

(二) 制定线上教学计划

线上教学模式与传统线下教学模式的主要差异之一在于, 线上教学无法实时了解学生真实的学习状况, 因而严谨的课前教学计划则显得尤为重要。每次开课前主要做两项工作: 一是发布本次课的学习任务清单, 让学生提前了解本次线上课程的具体安排, 便于学生提前制定个人的学习计划; 二是课前5分钟发布签到通知, 提醒学生及时做好上课准备, 并提前将签到截止时间设置在上课开始后10分钟内, 同时告知学生, 避免部分同学屡次长时间不到课, 此外, 在学习通平台发布签到通知的同时, 建议同步在QQ班级群进行再次提醒学生, 起到督促作用; 三是提前3分钟开通学习视频, 尽量在签到通知发布后再开通学习视频, 避免部分同学提前开始观看视频而忽略签到。

在上课过程中, 则主要分为四个步骤: 第一步, 学生自行观看教师提前录制的学习视频, 约50分钟左右; 第二步, 学生独立完成每个视频配套的章节测验题, 约10分钟左右; 第三步, 教师针对学生错误率较高的章节测验题进行重点讲解, 约10分钟左右;

第四步, 教师同时借助学习通平台和QQ群聊功能实现与学生的在线互动, 让学生切实感受到教师是真实陪伴在身边的, 对学生起到较好的监督作用。

在课后环节, 笔者主要做两项任务: 一是发布课后作业, 题量不宜过多, 通常不超过10道题, 允许学生在下次上课前的任何时间完成, 可适当减少学生的焦虑感; 二是利用学习通的讨论功能, 发布一个与所学内容相关的话题, 为避免增加学生的压力, 通常设定为选做内容, 鼓励学生利用闲暇时光积极参与讨论, 而不是强迫学生必须参与。

(三) 录制学习视频

为避免学习通平台不稳定或网络信号不良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 笔者通常会根据教学计划至少提前一周录制新的学习视频, 并提前上传至学习通平台。根据笔者的经验, 视频总数不宜过多, 每次课控制在5个左右比较好, 学生学习压力不至于太大。单个视频的时长控制在10分钟左右, 这样则可以避免单个视频时间太长给学生带来的疲倦感。

(四) 建立配套题库

笔者认为, 线上教学模式与线下教学模式的差异之处在于题库的建立。由于线上教学很难准确把握每位学生的学习状况, 只能通过精心设计练习题来检测学生对知识的掌握程度。因此, 每次课前均须准备与课上学习内容相匹配的练习题。为确保习题的严谨性和答案的正确性, 教师需亲自做一遍并反复核对。笔者认为, 该部分的工作量绝不亚于录制课程学习视频的工作量。以《税法》课程为例, 全学期新建的配套题库中共计281题, 题型涵盖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计算分析题以及综合分析题。为便于学生课后复习, 每道题都会提前设定好正确答案并配备详细解析, 学生完成相应练习并提交后则可以查看解析。

(五) 共享电子资料

每次授课前, 除了要提前做好教学计划、录制视频、建立题库外, 还要将每次课要讲授的内容整理为电子文档, 与提前录制好的视频一并上传至学习通平台, 并设置为允许学生下载, 既方便学生课上边听课边看教学课件, 又便于学生课下温习查阅。此外, 针对不同章节的特点, 及时向学生分享最新的税收政策。比如, 笔者在讲授消费税法时, 向学生及时分享《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法(征求意见稿)》, 让学生了解前沿税法政策。笔者通过学习通平台分享的电子资料占到全部课程任务点的14.14%。

二、课中用心陪伴

(一) 提醒签到

按照课前的教学计划, 每次课前3分钟发布签到通知, 提醒学生严格按照课表上的时间进行线上学习。自上课开始5分钟内, 笔者通过学习通平台的统计数据, 实时关注学生签到情况, 对于未能及时签到的学生则通过QQ班级群进行联络, 请学生说明此次迟到原因, 并提醒学生无故迟到也会影响其平时成绩, 鼓励其

以后按时上课。通过学习通平台的数据统计功能，任课教师可以精准了解每位学生的出勤情况，实现了教师对学生的精准监督。

(二) 在线交流

笔者虽然在课前已经将配套资料准备好，课上仍不能放松，一直守在电脑前，或通过查看学习通后台统计数据了解学生的学习进展情况，或通过 QQ 班级群了解学生当前的学习状况。一则，如果学生在学习中遇到系统本身的故障，笔者将及时联系学习通的技术人员进行解决；二则，如果学生在观看视频时对某个知识的讲解有疑问，笔者将及时进行答复；三则，笔者通过学习通平台的统计数据，了解不同学生针对不同知识点的“反刍”比，反刍比高，则说明学生对该部分知识点的理解有难度，则应主动跟学生沟通，帮助其解决学习难点。通过这种精准的交流，可以大大提高教学效果，同时增进与学生间的感情，让学生有一种被重视的感觉，可以促使学生更加认真地学习这门课。

(三) 章节测验

学生在学习完每个视频后，需完成配备的课上章节测验，题量一般为 5 个左右，用于及时检测学生自学视频的效果，笔者可通过学习通平台的数据统计，了解学生的答题情况，并针对错误率较高的题目进行课堂讲解。

(四) 线上抢答

由于学习通平台难以实现师生间的语音交流，笔者则借助 QQ 语音功能或 QQ 屏幕分享方式，利用每次下课前 20 分钟左右的时间，带领学生回顾本节课所学的重要知识点，同时结合学习通平台的抢答功能向学生发布提前精心准备的问题，成功抢答的同学则借助 QQ 在线语音功能进行回答，笔者将针对学生的回答情况予以评价，并对其积极性予以肯定，实现师生间的良性互动。

三、课下耐心辅导

(一) 话题讨论

笔者借助学习通的讨论功能，于每次课结束后，发布一个讨论话题，或与本次课所学内容相关，或涉及不同章节知识点的对比分析。通过参与讨论则奖励积分方式鼓励学生利用课下闲暇时间积极参与，并逐一回复，对于回答特别好的同学则“点赞”鼓励。采用这种方式，则有效弥补了课上师生互动不足的缺陷，且有多种优点：其一，锻炼学生分析、总结知识点的能力；其二，帮助学生温故而知新；其三，通过公开讨论的方式促使同学之间互相学习、借鉴；其四，便于教师发现学生共性的疑难点，有针对性地进行解答。

(二) 作业发布

为巩固学生课上学习效果，本次课结束后至下一次上课前，笔者会发布一次课后作业，题量为 10 道左右，并提醒学生在下一次上新课前完成。这样既可以针对已学习过的知识点进行温习，又能为下一次课学习新的内容打牢基础，有承上启下之作用。

四、期末绩效考核

(一) 设定考核体系

对于每位学生而言，期末成绩的好坏关系到他们能否顺利通过该门课以及能否评优，因此，如何客观公正地评价每位学生则是对任课教师的较大考验。

笔者在授课过程中不断摸索，最终确定了《税法》这门课的

考核规则，并及时向学生公布且不能轻易变动，这样每位同学努力的目标会更加明确。根据笔者所在学院的统一要求，学生的最终成绩由两部分构成，分别为平时综合成绩和期末考试成绩，两者的权重均为 50%。期末考试成绩则取决于每位同学的考试情况，分数确定相对简单，而针对平时成绩如何设定考核指标及其权重，则需要每位任课教师结合所任教的课程进行个性化安排。表 1 则为笔者根据《税法》课程的特点、学习任务的类型、学习量的大小、知识点的难易程度等指标进行分析后设定的考核体系，其中综合成绩权重则为所有考核指标权重之和，即为 100%。

表 1 线上教学平时成绩考核指标构成及权重

考核指标	课程视频	章节测验	课后作业	课堂互动	准时签到	话题讨论	章节学习次数	综合成绩
权重	20%	20%	20%	10%	10%	10%	10%	100%

(二) 平时成绩分布

笔者基于上述考核体系计算出来的学生期末线上学习综合成绩为，在 109 名学生中，得分在 70 分以上且不超过 80 分的学生共有 13 人，占总人数的 11.93%；得分在 80 分以上且不超过 90 分的学生共有 54 人，占总人数的 49.54%；90 分以上的学生共有 42 人，占总人数的 38.53%；结合学生线上学习的认真态度，笔者认为该成绩较好反映了学生平时学习的状况，从而印证了该考核体系的构建较为合理。

五、结语

科技的发展不仅为生活提供了便利，同时也为教学手段的多样化提供了可能，让我们能够应对突如其来的环境挑战，同时也让教师认识到掌握好新的教学技术手段是如此重要。多种多样的线上教学工具只是为我们搭建了一个平台，至于如何有效利用这些平台达到预期的教学效果，则需要教师格外注重线下的课堂准备。线上教学的关键还是在线下。笔者希望通过本次线上教学模式的实践经验总结，为“后疫情”时期的“线上-线下结合”式教学模式提供参考，旨在灵活利用不同教学手段提高教学效果，尽己所能为社会培养所需人才。

参考文献：

[1] 康叶钦. 在线教育的“后 MOOC”——SPOC 解析 [J]. 清华大学教育研究, 2014.

[2] 吴桂梅. 税法课程“一主两翼三平台”教学模式改革研究 [J]. 才智, 2015.

[3] 曹巍魏. 转型应用技术大学背景下的课程教学改革——以《税法》为例 [J]. 企业改革与管理, 2015.

[4] 任郁楠. 基于泛雅网络教学平台的税法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模式探索 [J]. 现代营销, 2018.

基金项目：湖北省高等学校省级教学研究项目“基于 PST-CCE 人才培养模式的应用型本科财务管理特色课程体系构建”（项目编号 2018508）。

作者简介：程兰兰，女，湖北武汉人，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中级会计师，现供职于湖北大学知行学院，研究方向为财会专业教学改革探究。